

江苏省固体（危险）废物跨省移入申请表

编号:T20253206000106

一、移出人信息		
单位名称：万华化学（宁波）有限公司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2017843277484
单位地址：大榭开发区环岛北路 39 号		
二、接受人信息		
单位名称：江苏隆昌化工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6827168772976
单位地址：如皋市如皋港化工新材料产业园		
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：JSNTD068200D012 许可证有效期：2023 年 07 月 07 日至 2028 年 06 月 30 日		
三、危险废物信息		
废物名称：氯化苯焦油	废物代码：900-013-11	拟移出量（吨）：1100.0
有害成分名称：氯苯		
形态：固态 ☐ 半固态 ☐ 液态 ☒ 气态 ☐ 其它 ☐		
危险特性：毒性 ☒ 腐蚀性 ☐ 易燃性 ☐ 反应性 ☐ 感染性 ☐		
拟包装方式：桶 ☒ 袋 ☐ 罐 ☐ 其他 ☐		
拟利用处置方式：贮存 ☐ 利用 ☒ 处置 ☐ 其他 ☐		利用处置方式代码：R15
四、转移信息		
拟转移期限：2025 年 0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转移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）		
拟运输终点：江苏隆昌化工有限公司		
途径省份（按途经顺序列出）：宁波、嘉兴、苏州、南通		
五、提交材料清单		
随本申请表同时提交下列材料： (一) 危险废物接受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(二) 江苏省危险废物跨省转移实施方案（含接受人提供的贮存、利用或处置危险废物的说明） (三) 移出人与接受人签订的委托协议、意向或者合同 (四) 危险废物移出地的地方性法规规定的其他材料		